

## 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51號  
承辦人：郭冠隆  
電話：07-746-2602#206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victor@fsvs.khc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鳳商工學字第11103002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10713護理研習計畫.pdf (111A301291\_1\_30152308333.pdf)

主旨：本校承辦鈞署委託辦理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護理人員救護技術複訓實施計畫(南區)乙案，因尚有餘額，建請鈞署函文高雄市政府教育局，轉知該局所屬高中職學校護理人員(含進修部暨特殊教育學校)，准予公(差)假報名參加研習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11年7月13日(星期三)08:20-17:40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，高雄市鳳山區文衡路51號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7月7日前完成報名。
- 四、請聯絡學務處護理師李亞芳07-7462602分機275或健康中心護理師柯瓊蓮07-7462602分機224。
- 五、檢送研習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



校長 林 建 宏

